

公司代码：600987

公司简称：航民股份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朱立民	因公务出差	高天相

-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57,788,073.6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016,744,046.96 元，减去 2021 年度利润分配 315,245,657.70 元，扣除根据本公司章程及新会计准则规定，对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843,497.35 元，对子公司杭州航民美时达印染有限公司和杭州航民合同精机有限公司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共计 653,763.37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309,789,202.14 元。

根据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兼顾股东利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总股本 1,050,818,8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315,245,657.7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下一年度。

现金分红占当年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7.9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航民股份	60098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军晓	朱利琴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航民村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航民村
电话	0571-82551588	0571-82551588
电子信箱	hmgf@hmgf.com	hmgf@hmgf.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在“穿着和佩戴”方面改善人们生活品质，满足人类穿戴舒适漂亮的美好愿望，聚焦“纺织印染+黄金饰品”双主业发展，并以热电、织造、非织造布生产、工业用水、污水处理、海运物流及印染机械相配套的公司。

（一）印染业务行业情况说明

自古以来，纺织（印染）业是民生产业，是与技术和文化结合最紧密的行业之一。印染作为纺织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赋予纺织面料功能、提升纺织品档次、提高附加值的重要环节。整体看，我国印染产业主要集中在“上下游产业链配套、专业市场比较发达、水资源较为丰沛、环境承载能力较强”的浙江、江苏、福建、广东、山东等东部沿海五省，印染布产量占比超过 95%以上，生产地域虽集中，但单家企业市场占有率较低的特点明显，行业集中度提升尚有空间。当前，印染行业在资源环境约束下，绿色转型加快落，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发展更多依靠技术创新驱动，正在向“科技、时尚、绿色”实现转型与提升，企业发展面临良好机遇。各级政府相继出台政策，鼓励和支持龙头企业发挥其在研发力量、装备技术、管控水平、中高端产品开发生产等方面的示范带动作用，行业通过技改创新、减排降碳、智能制造、并购整合、产业转移、深度参与全球化，实现结构调整和持续升级，使印染产业在促进纺织行业成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支柱产业、解决民生与美化生活的基础产业、国际合作与融合发展的优势产业”进程中，作用更加明显。

根据中国印染行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2 年，印染行业发展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显著上升。全年来看，印染行业生产、效益指标呈现波动下滑态势，出口方面表现良好，主要印染产品出口保持增长，但出口增速逐步走低。全球大宗商品价格持续高位波动，印染行业在成本端承受较大压力，叠加内需消费不足，行业利润空间受到明显挤压，企业经营压力明显加大。2022 年 1-12 月，全国 1716 家规模以上印染企业**印染布产量** 556.22 亿米，同比下降 7.52%；**实现营业收入** 3125.26 亿元，同比增长 4.42%；**利润总额** 132.70 亿元，同比降低 16.49%；**销售利润率** 4.25%，同比降低 1.06 个百分点；**印染企业亏损户数** 为 532 户，**亏损面** 31.00%，较 2021 年同期扩大 12.08 个百分点；**亏损企业亏损总额** 35.08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89.90%。全年我国印染八大类产品**出口数量** 292.28 亿米，同比增长 5.31%；**出口金额** 313.46 亿美元，同比增长 9.06%

（二）黄金饰品业务行业情况说明

目前，我国黄金珠宝首饰行业呈现区域性分布的特点，形成了以广东、浙江、山东等地区为代表的产业集群发展格局，这些地区凭借资源、政策、区位、消费水平较高等优势，积极发展黄金珠宝首饰特色经济及产业，培育了一批黄金珠宝首饰行业龙头企业，如公司的黄金首饰加工量位居华东地区第一、全国前三名。同时，黄金珠宝首饰企业的运营模式也呈现多元化发展和创新，逐渐发展成为“以生产、加工为主的黄金珠宝首饰加工企业，以品牌、渠道建设和运营为主的黄金珠宝首饰零售企业”构成的市场格局。受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提高、支持三胎生育、婚庆市场的持续繁荣、消费群体年轻化以及三四线城市消费升级等影响，我国黄金珠宝首饰消费需求将会不断释放。

根据中国黄金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2 年，黄金首饰消费在年初经历了强劲复苏，此后受国内接触型消费场景限制等影响，黄金首饰消费明显下滑。全年全国黄金消费量 1001.74 吨，与 2021 年同期相比下降 10.63%。其中：黄金首饰 654.32 吨，同比下降 8.01%；金条及金币 258.94 吨，同比下降 17.23%；工业及其他用金 88.48 吨，同比下降 8.55%。

（一）公司印染业务情况

公司印染业主要从事各种中高档棉、麻、T/C、涤棉、涤毛及各种化纤织物或交织混纺布的染色、印花和后整理加工，年加工规模为 10.2 亿米，“飞航”牌印染品已通过 ISO9001、ISO14001、Oeko-tex standard 100、清洁生产审核等认证，使公司成为国内服装优质品牌以及国际品牌的合格

供应商。公司多年来被评为中国印染行业“二十强”企业。公司印染业务实行“代加工”的经营模式，即销售商购买坯布，然后在印染企业下订单进行染色及后整理，采用该经营模式的印染企业只收取加工费。区别于自营模式的印染企业，即印染企业自身购买坯布，再进行加工处理后销售。与自营模式相比，公司采用代加工的经营模式，在降低库存风险、较快回笼账款、加速资金周转、规避汇率波动、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等方面，具有相对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印染企业努力克服市场需求不足、上游成本增加、夏季持续高温等叠加影响，调优产品外拓市场，对标对表内挖潜力，实现印染业务收入 38139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18%；完成利润总额 5699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59%（减利因素主要为煤炭价格、用电价格及员工社保费同期相比增加所致）；销售利润率 14.94%，比行业销售利润率高出 10.69 个百分点。

（二）公司黄金饰品业务情况

公司黄金饰品业务，从事黄金饰品的设计、研发、生产、批发及品牌建设，年产能为 80 吨。子公司航民百泰是上海黄金交易所首批综合类会员、国家首饰专业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黄金协会会员单位，先后获得“中国黄金首饰加工量十大企业”、“中国珠宝首饰驰名品牌”、“创建中国珠宝品牌优秀企业”、“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科技创新优秀企业”等荣誉称号，“航民首饰”注册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生产的“航民首饰”黄金饰品被认定为浙江名牌产品。航民百泰产品质量在行业内拥有较高的美誉度，长期为多家国内知名黄金珠宝首饰品牌商提供优质的黄金饰品加工服务，在做大做强黄金饰品加工业务的同时，公司积极发展旗下自有品牌、全国驰名商标“航民首饰”，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坚持创新求发展。黄金饰品销售业务模式以“加工+批发”为主，在加工业务模式下，黄金原料由客户提供，航民百泰按照客户的需求生产产品，根据工艺复杂程度收取相应加工费；在批发业务模式下，航民百泰以自购黄金原料生产黄金饰品，批发销售时，依据“黄金基准价+加工费”的定价原则进行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接触型消费场景限制、物流不畅、消费者购买力陡降等带来的经营压力，积极开发新品、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实现黄金饰品加工、销售 68.32 吨，同比增长 4.19%；营业收入 50456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35%；完成利润总额 1138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7.47%（主要系受上海及周边地区对接触型消费限制等较大影响，冲击公司黄金饰品业务第二季度的经营业绩，利润同期相比减少 194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行业企业努力稳健运营，与主体产业实现良好协同。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8,174,787,013.07	7,890,574,888.80	3.60	7,470,402,49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06,378,461.39	5,464,489,808.86	6.26	5,180,981,872.00
营业收入	9,570,302,896.70	9,491,158,604.55	0.83	5,232,783,77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7,788,073.60	666,605,376.00	-1.32	601,229,23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5,649,240.85	604,603,878.44	-3.14	551,208,16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282,324.18	626,618,009.26	40.96	1,057,906,568.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3	12.37	减少0.64个百分点	12.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62	1.61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62	1.61	0.5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21,855,093.28	2,048,142,061.63	3,162,161,217.49	2,038,144,52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190,907.63	159,745,926.12	168,385,619.81	213,465,62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4,601,133.15	131,889,071.50	157,568,446.99	211,590,58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79,500.97	333,177,014.76	47,158,897.20	375,066,911.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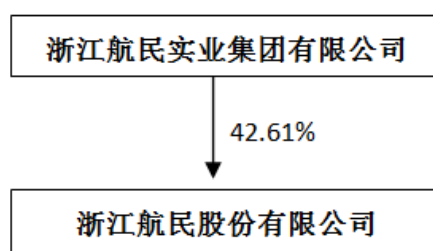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0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6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800,000	447,765,306	42.61	81,405,864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环冠珠宝金饰有限公司	0	78,213,477	7.44	0	无		境外法人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	23,315,838	2.22	0	无		国有法人
太平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0	12,397,520	1.18	0	无		国有法人
俞杰	-	9,610,700	0.91	0	无		未知
王贇	-	8,338,250	0.79	0	无		未知
吴云	-	7,436,100	0.71	0	无		未知
陈天奇	-	6,855,000	0.65	0	无		未知
方奕忠	-	6,499,404	0.62	0	未知	6,499,404	未知
丁根龙	-	4,143,394	0.39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位列前10名的其它9家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除公司控股股东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外位列前10名的其它9家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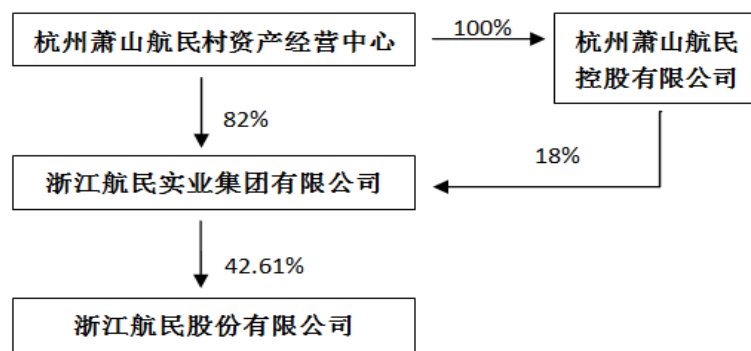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57030 万元（合并报表），同比增长 0.83%；实现营业利润 85383 万元，同比下降 1.8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779 万元，同比下降 1.32%；每股收益 0.63 元，同比增长 1.61%（系回购股份注销所致）。

公司两大主业均受减利因素影响，印染业务主要系煤炭价格、用电价格及员工社保费同期相比增加所致；黄金饰品业务主要系受上海及周边地区对接触型消费限制等较大影响，冲击第二季度的经营业绩，利润同期相比减少 1940 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重庆

2023 年 4 月 18 日